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BRID KINETIC GROUP LIMITED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2,246	6,988
銷售成本		(20,495)	(2,362)
毛利		11,751	4,626
其他收入		1,387	1,023
分銷成本及一般經營開支		(99,485)	(58,266)
財務費用		(248)	—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86,595)	(52,617)
所得稅開支	6	(271)	—
本期間虧損		(86,866)	(52,61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5,342	21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5,342	21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81,524)	(52,40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5,425)	(52,354)
非控股權益	<u>(1,441)</u>	<u>(263)</u>
	<u>(86,866)</u>	<u>(52,617)</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1,000)	(52,030)
非控股權益	<u>(524)</u>	<u>(374)</u>
	<u>(81,524)</u>	<u>(52,40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之 每股虧損	7	
每股虧損－基本	<u>(1.17)港仙</u>	<u>(0.85)港仙</u>
每股虧損－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5,168	73,50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785	75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商譽		97,518	97,518
無形資產		56,548	59,698
預付款及按金		20,108	19,410
		<u>250,127</u>	<u>250,889</u>
流動資產			
存貨		31,658	15,589
應收貿易款項	10	23,008	27,683
應收票據		896	2,13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41,989	43,9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7	3,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692	147,248
		<u>183,050</u>	<u>239,76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1	23,499	11,2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6,270	43,212
應付董事款項		614	671
借貸		3,223	13,624
應付票據		—	2,336
應付稅項		667	45
		<u>64,273</u>	<u>71,102</u>
流動資產淨值		<u>118,777</u>	<u>168,6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8,904</u>	<u>419,55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434	6,794
資產淨值		<u>362,470</u>	<u>412,762</u>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731,216	730,916
儲備		<u>(399,851)</u>	<u>(349,783)</u>
		331,365	381,133
非控股權益		<u>31,105</u>	<u>31,629</u>
權益總額		<u>362,470</u>	<u>412,762</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依據之會計政策及比較方法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收入

收入，亦即是本集團之營業額，代表供應貨品之總發票價值。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認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將本公司之產品及服務業務分為以下營運分部：

- (i) 環保產品及相關業務；
- (ii) 天然資源業務；
- (iii) 開發及生產鋰離子動力電池；及
- (iv) 開發及生產混合動力汽車。

該等營運分部之監管及策略決定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而作出。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環保產品 及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資源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鋰離子動力 電池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混合動力 汽車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u>8,143</u>	<u>-</u>	<u>24,103</u>	<u>-</u>	<u>32,246</u>
分部業績	<u>1,404</u>	<u>(6,624)</u>	<u>1,497</u>	<u>(22,543)</u>	<u>(26,266)</u>
未分配公司收支淨額					(29,439)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					<u>(30,89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595)
所得稅開支					<u>(271)</u>
本期間虧損					<u><u>(86,866)</u></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環保產品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資源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u>6,988</u>	<u>-</u>	<u>6,988</u>
分部業績	<u>(552)</u>	<u>(448)</u>	(1,000)
未分配收支淨額			(43,335)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			<u>(8,28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2,617)
所得稅開支			<u>-</u>
本期間虧損			<u>(52,617)</u>

管理層確定本集團之所在地為香港，即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地點。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超過90%之收入均來自單一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1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6,000港元）、200,92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926,000港元）及28,77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51,000港元）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乃分別位於香港、中國及美國。

客戶之地區所在地乃按提供服務或貨品送達之地區劃分。就商譽及無形資產而言，地區所在地乃基於實體之經營地域而定。其他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之地區所在地乃根據資產之實質所在地劃分。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	30,890	8,282
無形資產攤銷	5,297	1,3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04	4,918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631	—
遞延稅項	(360)	—
所得稅開支總額	271	—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海外地區溢利之稅項按該等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85,4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354,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309,922,00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83,046,000股）計算。

由於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果，因此兩個期間均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僅在當轉換為普通股會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增加之情況下，潛在普通股方具攤薄影響。

8.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9,0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72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期內出售。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賬面值為1,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期內出售。

10. 應收貿易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減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3,025	20,918
90日以上	9,983	6,765
	<u>23,008</u>	<u>27,683</u>

11. 應付貿易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6,686	6,807
90日以上	6,813	4,407
	<u>23,499</u>	<u>11,214</u>

12.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800,000,000,000</u>	<u>80,000,000</u>	<u>800,000,000,000</u>	<u>8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期／年初	7,309,159,756	730,916	5,828,210,464	582,821
期／年內配售股份	-	-	798,300,000	79,830
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之股份	-	-	457,324,692	45,732
由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u>3,000,000</u>	<u>300</u>	<u>225,324,600</u>	<u>22,533</u>
於期／年末	<u>7,312,159,756</u>	<u>731,216</u>	<u>7,309,159,756</u>	<u>730,916</u>

1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6,050	5,84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4,255
— 研發項目	<u>36,036</u>	<u>36,036</u>
	<u>42,086</u>	<u>46,13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於本期內的主要業務包括環保汽車及相關業務、環保產品及相關業務以及天然資源業務。

於本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本期內虧損分別為32,25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990,000港元）及85,4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52,350,000港元）。本期內虧損主要由於仍處於投資前期之美國及中國之環保汽車項目之推廣及發展所產生的成本及開支所致。

由於新汽車動力電池業務，本集團於本期內之一般營運開支增加至99,4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8,270,000港元），當中包括折舊開支6,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920,000港元）、研發費用10,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不適用）、差旅費用4,68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580,000港元）、匯兌差額5,3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0,000港元）、期內發行之購股權之股份支付報酬30,8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280,000港元），以及薪金開支24,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520,000港元）。

(a) 環保汽車及相關業務

汽車電池業務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浙江佳貝思綠色能源有限公司（「佳貝思」），從事汽車電池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分部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約為24,1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

於期內，由於美國就業狀況疲弱和中國政府推出措施以冷卻經濟，令中美兩地汽車市場的需求均受影響，而環保能源汽車市場的前景亦因此轉差，全球及中國國內市場的需求並未如預期之旺盛。在國內發生的若干汽車事件衍生之質量安全問題，亦已影響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國內市場的增長。原料成本、生產成本及勞動力成本上漲亦已影響此業務分部之溢利率及表現。

於表現理想之二零一零年後，本集團之新汽車動力電池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明顯轉差，而佳貝思之賣方向本集團作出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保證未必能達致。在本集團將致力優化此業務分部之溢利之同時，本公司可能藉出售本公司向佳貝思賣方發行並於完成收購佳貝思後作為達致溢利保證之抵押而保留之若干代價股份（倘本公司認為適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

環保汽車業務

本集團通過其於美國之附屬公司Hybrid Kinetic Motors Corp從事環保能源汽車之研究及發展。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分部錄得虧損約22,540,000港元。虧損主要是由於研發開支8,470,000港元所致。

混合動力汽車及電動汽車依然是市場的趨勢和焦點，但未來兩至三年，預期有關銷售不會顯著增加。市場增長將視乎行業和政府對汽車施加的刺激措施能否鼓勵消費者購買汽車。儘管本集團仍然對汽車市場十分樂觀，美國整體經濟勢將緩慢復甦，惟即使全球整體經濟放緩，中國汽車業環境仍維持穩健。本集團將繼續評估、考量和採取業務發展策略（包括透過市場整合、市場擴張和／或資源重新分配）以利用每個湧現商機以發展其環保汽車業務，並令本集團之環保汽車業務進入目標市場。

(b) 環保產品及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65%權益之附屬公司北京世紀萬業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世紀」）錄得營業額約8,1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990,000港元）以及溢利約1,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550,000港元）。

憑藉北京世紀擁有的領先有機肥產品研發技術，加上中國政府有利農業發展的政策，預期本集團的生物有機肥料及環保產品業務將保持穩定發展趨勢。

(c) 天然資源業務

本集團主要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吉林晟世礦業有限公司（「吉林晟世」）從事天然資源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分部並未錄得任何營業額（二零一零年：不適用），並錄得虧損6,6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5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期內的經營開支所致。現時吉林晟世之一間附屬公司為兩個探礦權許可證持有人，該兩個許可證賦予權利可於位於中國吉林省之若干銅礦（有效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及若干銅鋁鋅礦（有效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六日）進行勘探工作。本集團會繼續審視天然資源業務之發展策略，並評估此業務分部之商業潛力。

前景

近幾個月，全球經濟環境更為波動，未來前景亦難以預料。基於大部份發達經濟體都面對結構性挑戰、高失業率、高政府負債、高通脹的問題，對全球各行業的增長均有所影響。為應對這些嚴峻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審視及重新考量其現有的發展策略，並可能作出本公司認為屬合適或權宜之有關調整以保持在波動時期下的競爭力。就動力電池業務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就生產動力電池和相關產品致力於強化及執行質量控制及生產安全措施，以達致符合國際標準為目標。此策略將不僅有助加強消費者信心及本集團產品之競爭力，亦有助建立品牌忠誠度，以於長線推動盈利增長。新產品開發及技術創新將仍然是本集團於不久將來之重點。

鑑於近期全球經濟波動及美國經濟仍未恢復正常，考慮到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我們將以審慎的態度，調整我們的實行計劃或時間表，放慢我們在美國之汽車業務的發展，以更有利於本集團抵禦金融和經濟波動，並將任何可能危機轉化為機遇。董事會將密切關注全球經濟情況，以及汽車行業（尤其是美國及中國）之經營環境。

中國市場之有機肥及環保產品行業競爭激烈。由於中國食品生產極為依賴國內農業，本集團將致力提高產品之競爭優勢，而高質有機肥及環保產品將有助本集團擴展其於此業務分部之市場份額。中國政府積極鼓勵及支持中國有機肥及環保產品之發展。本集團預期，市場在不久將來將維持穩步發展趨勢。

就天然資源業務而言，本公司正研究此業務分部之發展策略，並可能逐步縮減本集團於此業務分部之投資及營運，並集中發展及重新分配資源至其他現有並相對更具潛力之業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362,4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2,76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股東權益）約為21.34%（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4%）。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約為118,78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670,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8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40,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值則為84,6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250,000港元）。本集團亦有尚未償還借貸約3,2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20,000港元）。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約有326名僱員。本集團奉行之政策為在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之總體架構內，確保員工之薪酬水平按工作表現檢討並與工作表現掛鉤。本集團已為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而本集團之僱員亦可獲授購股權。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其8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4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予本集團之往來銀行，以為其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於期內，本集團絕大部份收入及支出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為計值，且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因此，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董事會主席由於需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外。許永生先生，即其中一名執行董事及為董事會主席所委任之代表，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維持良好溝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期間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及並未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及本集團於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刊載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hk1188.etnet.com.hk/>)。

承董事會命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仰融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十名執行董事：即仰融博士（主席）、黃春華博士（副主席）、王川濤博士（行政總裁）、劉泉先生、許永生先生、朱勝良博士、張振威博士、徐建國先生、李正山先生及洪曙光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夏廷康博士及朱國斌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邦傑先生、王利興先生、宋健博士及陳鳳儀女士。